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要求，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1]133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3.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7,000万元，坐扣承销费及保荐费2,97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4,024万元，截止2011年2月15日，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其余发行费用1,442.24万元后，该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2,581.7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	1205280029001230523	14,581.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351958361767	6,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营业部	19-130101040021510	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	3300164732705966688	7,000.00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3302010120100020228	10,000.00
合 计		42,581.76

上述募集资金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1年2月16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1]0146号《验资报告》。

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净收入45,218.2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42,581.76万元,累计利息收入净额2,636.49万元),其中募投项目16,860.47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9,600.00万元,投资珠峰药业51%的股权15,000.00万元,投资凯欣医药65%的股权2,4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357.78万元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将其专户注销。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31号文的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64,84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554.94万元,坐扣承销费及保荐费1,35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费及保荐费1400.00万元,认购资金到位前,公司已预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费用5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7,204.94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另扣除尚未支付的其余发行费用313.2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841.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1205280029001605513	1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桂花城支行	389669115436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	33001647327053028311	5,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52030154500000834	4,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1904608110503	4,204.9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302010120100043861	6,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19130101040028507	10,000.00
合计		47,204.94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276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1年3月8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1,357.7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其专户注销。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银行德清桂花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1205280029001605513	1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桂花城支行	389669115436	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	33001647327053028311	5,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52030154500000834	4,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571904608110503	4,204.94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3302010120100043861	6,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	19130101040028507	10,000.00
合计		47,204.94

三、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附件 1 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完成，本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共使用自筹资金 7,280.40 万元。2011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280.4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1]1679 号) 审验核准。

(四)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12 年 2 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4,6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13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

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4,8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9 月底已实施该事项并于 2014 年 2 月将全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期限未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经 2014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青海珠峰冬虫夏草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15,000 万元投资青海珠峰冬虫夏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峰药业)。其中，以现金方式受让珠峰药业 31.94%股权，收购金额为 7,0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对珠峰药业增资 8,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珠峰药业 51%的股权。2014 年 7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经 2014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7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

经 2014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浙江凯欣医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2,400 万元投资浙江凯欣医药有限公司。其中，以现金方式受让凯欣医药 47.50%股权，收购金额为 1,200 万元；以现金方式对凯欣医药增资 1,2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凯欣医药 65%的股权。

(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首次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 1,357.7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并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首次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 1,357.7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并已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件 1：2015 年半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5 年半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10 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581.7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2.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218.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增年产 200 吨乌灵菌粉生产技术升级改造和扩产项目	否	9,238	9,238	115.02	9274.24	100.3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是	否
新增年产 4.5 亿粒乌灵胶囊建设项目	否	2,991	2,991		3187.97	106.59%	2013 年 8 月 31 日	3,683.65	12,587.98	是	否
药用真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2912.86	97.1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是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500	1,500		1485.40	99.0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0.00	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729	16,729	115.02	16,860.47	-		3,683.65	12,587.98	-	-
超募资金投向											
投资珠峰药业	-	15,000	15,000	0	15,000	100.00%	-	442.56	774.76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0,957.78	10,957.78	1,357.78	10,957.78	100.00%	-	-	-	-	-
投资凯欣医药	-	2,400	2,400	0	2,400	100.00%	-	43.45	114.27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357.78	28,357.78	1,357.78	28,357.78	-	-	486.01	889.03	-	-
合计	-	45,086.78	45,086.78	1,472.8	45,218.25	-	-	4,169.66	13,477.0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2012年2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6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2年2月底该事项已实施完毕。</p> <p>2、2014年7月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青海珠峰冬虫夏草药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15,000万元投资珠峰药业。其中，以现金方式受让珠峰药业31.94%股权，收购金额为7,000万元；以现金方式对珠峰药业增资8,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珠峰药业51%的股权。2014年7月23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2014年7月底该项股权投资已实施完毕。</p> <p>3、2014年7月4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7月23日，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p> <p>4、2014年9月1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浙江凯欣医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利息中的2,400万元投资凯欣医药。其中，以现金方式受让凯欣医药47.50%股权，收购金额为1,200万元；以现金方式对凯欣医药增资1,2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凯欣医药65%的股权。</p> <p>5、2015年6月5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项目专户的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1,357.7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将其专户注销。</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5月23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7,280.4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11年5月底该项置换已经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年8月2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3年9月底已实施该事项并于2014年2月将全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期限未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募投项目及超募资金结余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均为零，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已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告编号：2015-048）。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841.7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1,841.73	21,841.73	0.00	0.00	—	—	—	—	—	否	
合计	46,841.73	46,841.73	46,841.73	0.00	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